



证券代码：002170

证券简称：芭田股份

公告编号：13—56

# 深圳市芭田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 股价异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

深圳市芭田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证券简称：芭田股份，证券代码：002170）股票交易价格于2013年11月21日、2013年11月22日连续两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了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异常波动情况。

###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相关情况

针对公司股票异常波动，公司对有关事项进行了核查，并问询了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1、经核查，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2、公司获悉，近期公共传媒对十八大报告和十八届三中全会报告的解读，市场人士一致预计现代循环农业或是2014年中央一号文件关注的焦点。从政策层面来看，2012年国务院发布了《“十二五”中国循环经济发展规划》，其中有一个重要内容就是发展循环型农业。公司主营业务复合肥，即为循环农业发展提供保障服务。公司持续关注农业相关“政策”，国家循环农业“政策”在短期内对公司影响较小，“政策”的实际执行与落实情况存在不可预见性，故该“政策”对公司未来的影响在时间及规模上都具有不确定性。传媒报道，为准备2014年中央一号文件的主题，近期各部委就农业生态环境问题和农业可持续发展模式进行了密集调研，对此传媒报道，截至目前，公司还没有接到关于政府下发相关通知。

3、近期公司生产经营情况正常，未发生重大变化。

4、经查询，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也不存在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5、经查询，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本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未买卖本公司股票。

6、经自查，本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 四、风险提示

1、公司经过自查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2、公司于 2013 年 10 月 23 日披露的《2013 年第三季度报告》预计 2013 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幅度在 10% 至 35%。截至目前为止，实际情况与预计情况一致，不存在较大差异。

3、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

本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敬请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芭田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十一月二十三日